

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执行悬赏公告

经申请执行人申请，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向社会发布执行悬赏公告，凡提供财产线索真实有效（不含本院已掌握的财产线索），促使本案债权全部或部分实现，本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承诺，按照实际执行到位款项给予一定金额的赏金。

本院将对提供线索的人员的身份及提供线索的有关情况予以保密。

相关线索提供请联系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执行局。

被执行人姓名：方继庭。

性别：男。

公民身份号码：3604301991****233X。

户籍地址：江西省九江市彭泽县杨梓镇杨梓村北门组**号。

执行案号：（2023）粤 0310 执 1949 号。

执行案由：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。

未履行标的：人身损害赔偿款 317,631 元（暂计）。

悬赏条件：凡提供财产线索真实有效（不含本院已掌握的财产线索），促使本案债权全部或部分实现，本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承诺，按照实际执行到位款项的 **15%** 支付赏金。

悬赏期限为两年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。

联系人：伍法官、何助理

联系电话：0755-23259116、23259123


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